

附件 1

2020 年度江岸区人力资源局部门决算

2021 年 10 月 2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岸区人力资源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江岸区人力资源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江岸区人力资源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江岸区人力资源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区人力资源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人力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人力资源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人力资源的法律法规。拟定全区人力资源事业发展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

2. 贯彻党和政府的“三结合”就业方针，组织、协调、指导区域性劳动力资源的流动和配置；指导街道劳动就业服务工作，负责失业人员就业创业证的登记、发放；具体做好就业经费使用管理工作；为就业困难人员提供相关技能培训；收集发布、分析监测招聘求职供求信息以及相关政策咨询；为各类求职人员提供就业指导；代管企业职工档案；承担人才公共服务工作，管理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统筹协调大学生就业创业服务工作；承担辖区高层次人才职称服务相关工作；

3. 负责全区促进就业工作，贯彻执行上级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政策和规划。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落实就业援助、创业扶持和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拟订就业补助资金使用计划并组织实施。对就业形势进行分析研判、对失业预测进行预警，保持全区就业形势稳定。做好高校毕业生离校后的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

4. 负责推进全区深化职称制度改革,落实专业技术人才管理、继续教育和博士后管理等政策,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和专家选拔申报培养工作。负责全区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职业资格考试工作组织实施和管理监督。负责全区职业能力建设工作,落实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完善职业资格制度,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

5. 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和深化全区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工作人员考核奖惩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拟订全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6.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做好全区事业单位人员工资的正常增长工作。落实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

7. 会同有关部门执行全区性表彰奖励制度,做好综合管理及全区性评比达标表彰奖励工作。根据授权落实以区委、区政府名义开展的区级表彰奖励工作;

8.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农民工工作的综合性制度和规划,推动相关政策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9. 承担辖区内涉及劳动人事争议案件的受理工作;承担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文书的送达工作;承担劳动人事争议案件仲裁员的考核培训工作;承担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档案的管理工作;

10. 负责本局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

11.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2.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江岸区人力资源局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3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江岸区人力资源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江岸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
2. 武汉市江岸区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办公室
3. 武汉市江岸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三、部门人员构成

江岸区人力资源局在职实有人数 44 人，其中：行政 17 人，事业 27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12 人）。

离退休人员 40 人，其中：离休 1 人，退休 39 人。

第二部分 江岸区人力资源局 2020 年度 部门决算表

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江岸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886.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5,689.1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28.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50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68.6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886.22	本年支出合计	57	16,886.2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6,886.22	总计	60	16,886.2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4+5+6+7+8）行；30行=（27+28+29）行；
57行=（31+32+...+56）行；60行=（57+58+59）行。

2020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江岸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部门：江岸区六分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2	3	4	5	6	7
			合计	16,886.22	16,886.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89.11	15,689.1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434.48	1,434.48					
2080101 行政运行			886.09	886.09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9.29	189.29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50.21	50.21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50.00	50.0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58.00	58.0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82.00	82.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18.89	118.89					
20805 行政事业养老支出			68.36	68.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08	63.0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28	5.28					
20807 就业补助			13,926.00	13,926.0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10,096.00	10,096.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3,760.00	3,76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70.00	70.00					
20808 抚恤			4.07	4.07					
2080801 死亡抚恤			4.07	4.07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55.74	255.74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55.74	255.7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5	0.45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5	0.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8.47	528.47					
21004 公共卫生			400.30	400.3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000.30	400.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17	128.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74	31.7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3.80	93.8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62	2.6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0.00	50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00.00	500.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00.00	5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8.64	168.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8.64	168.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44	109.44					
2210202 提租补贴			22.35	22.35					
2210203 购房补贴			36.84	36.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0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江岸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名称									
款	类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886.22	1,365.69	15,520.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89.11	1,068.88	14,620.2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434.48	996.00	438.49			
2080101			行政运行	886.09	886.09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9.29	109.91	79.38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50.21		50.21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50.00		50.0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58.00		58.0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82.00		82.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18.89		118.89			
20805			行政事业养老支出	68.36	68.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08	63.0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28	5.28				
20807			就业补助	13,926.00		13,926.0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10,096.00		10,096.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3,760.00		3,76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70.00		70.00			
20808			抚恤	4.07	4.07				
2080801			死亡抚恤	4.07	4.07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55.74		255.74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55.74		255.7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5	0.45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5	0.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8.47	128.17	400.30			
21004			公共卫生	400.30		400.3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00.30		400.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17	128.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74	31.7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3.80	93.8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62	2.6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0.00		50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00.00		500.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00.00		5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8.64	168.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8.64	168.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44	109.44				
2210202			提租补贴	22.35	22.35				
2210203			购房补贴	36.84	36.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江岸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886.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689.11	15,689.1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28.47	528.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500.00	50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68.64	168.6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886.2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886.22	16,886.2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6,886.22	总计	64	16,886.22	16,886.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江岸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款	类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89.11	1,068.88	14,620.2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434.48	996.00	438.49
2080101			行政运行	886.09	886.09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9.29	109.91	79.38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50.21		50.21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50.00		50.0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58.00		58.0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82.00		82.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18.89		118.89
20805			行政事业养老支出	68.36	68.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08	63.0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28	5.28	
20807			就业补助	13,926.00		13,926.0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10,096.00		10,096.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3,760.00		3,76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70.00		70.00
20808			抚恤	4.07	4.07	
2080801			死亡抚恤	4.07	4.07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55.74		255.74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55.74		255.7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5	0.45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5	0.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8.47	128.17	400.30
21004			公共卫生	400.30		400.3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400.30		400.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17	128.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74	31.7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3.80	93.8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62	2.6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0.00		50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00.00		500.00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00.00		5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8.64	168.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8.64	168.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44	109.44	
2210202			提租补贴	22.35	22.35	
2210203			购房补贴	36.84	36.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部门：江岸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64.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9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
30101	基本工资	183.41	30201	办公费	13.7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46.64	30202	印刷费	0.35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3	奖金	443.5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45.18	30205	水费	0.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08	30206	电费	2.8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28	30207	邮电费	0.4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74	30208	取暖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3.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9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8	30211	差旅费	0.0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9.4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4	医疗费	0.19	30213	维修（护）费	4.33	312	对企业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99	30214	租赁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1.34	30215	会议费	0.6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1	离休费	14.37	30216	培训费	0.88	399	其他支出	
30302	退休费	131.9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4.0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99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4.74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75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			
人员经费合计		1,315.75	公用经费合计					49.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江岸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0	0.00	0.00	0.00	0.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江岸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款	类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无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江岸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款	类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无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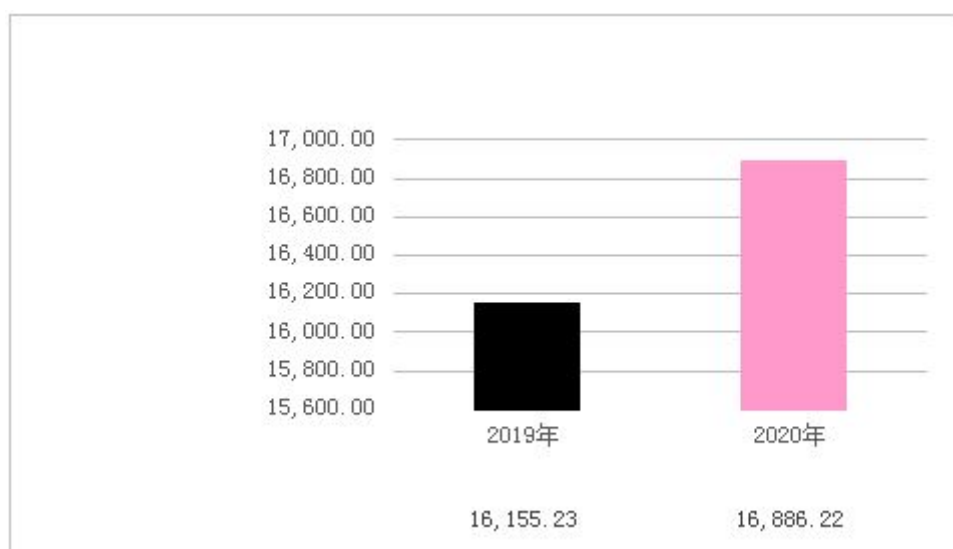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江岸区人力资源局 2020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16,886.22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730.99 万元，增长 4.53%，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省、市的相关政策正常调整在职及离退休人员经费，新增疫情防控以及疫情期间稳岗稳就业等专项资金。

剔除财政专项资金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为 2,704.48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23.46 万元，增长 43.78%，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省、市的相关政策正常调整在职及离退休人员经费，新增疫情防控以及疫情期间稳岗稳就业等专项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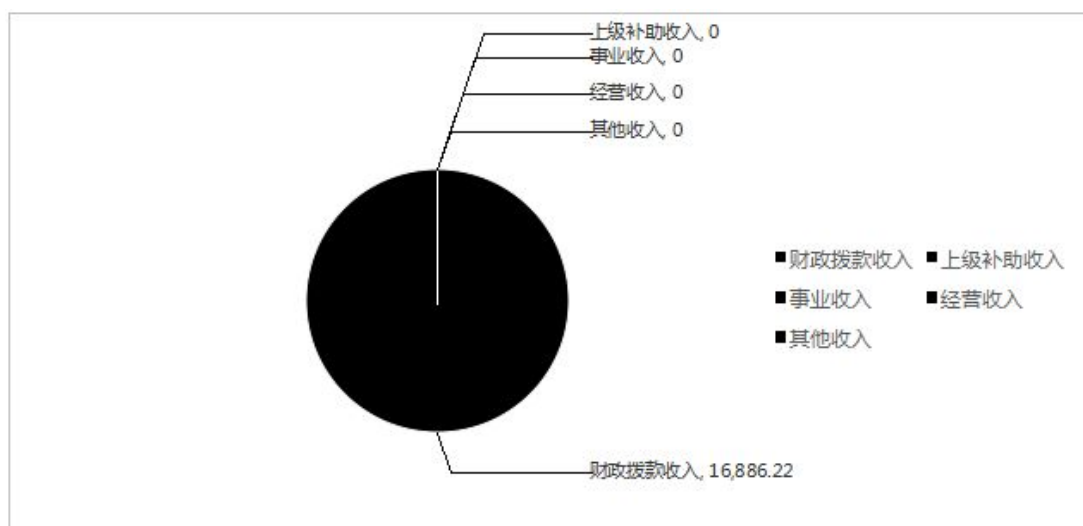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16,886.2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886.22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主要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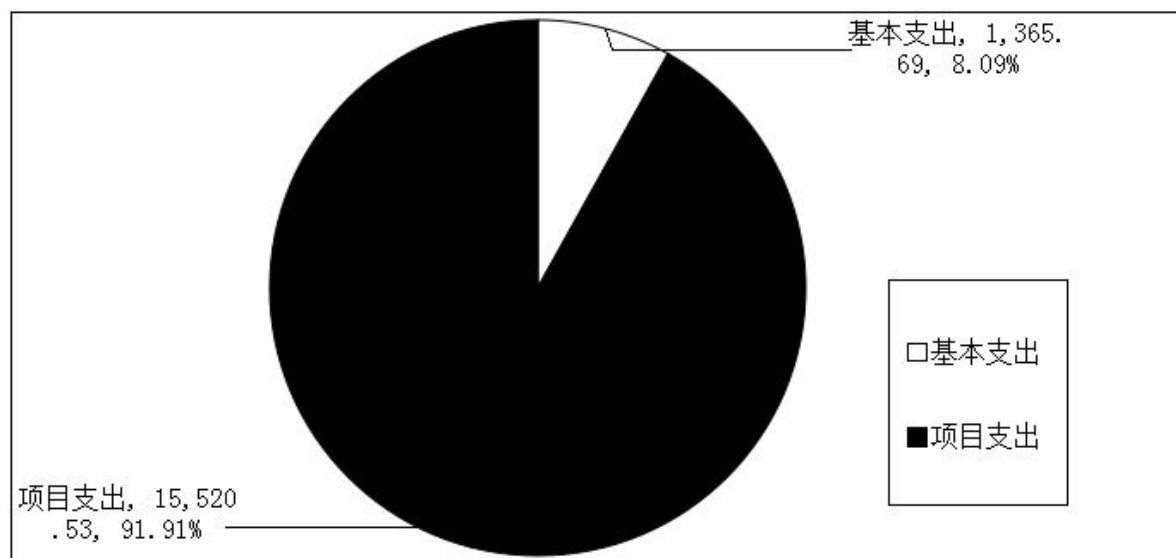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16,886.2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65.69 万元，占本年支出 8.09%；项目支出 15,520.53 万元，占本年支出 91.91%；主要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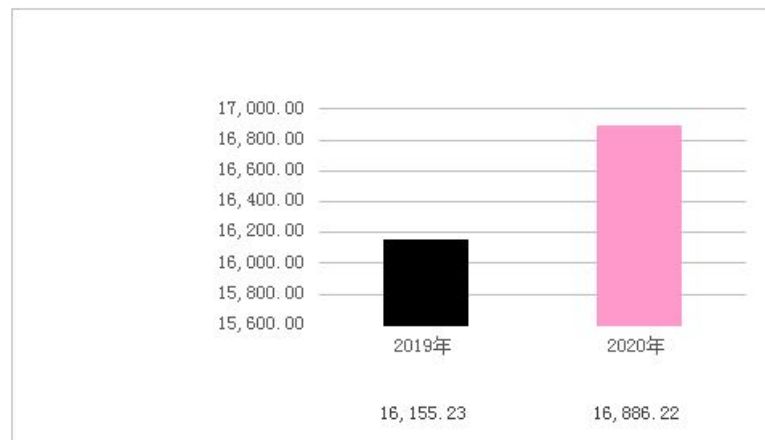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6,886.22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730.99 万元，增长 4.53%。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省、市的相关政策正常调整在职及离退休人员经费，新增疫情防控以及疫情期间稳岗稳就业等专项资金。

剔除财政专项资金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为 2,704.48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23.46 万元，增长 43.78%，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省、市的相关政策正常调整在职及离退休人员经费，新增疫情防控以及疫情期间稳岗稳就业等专项资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6,886.2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30.99 万元，增长 4.53%。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省、市的相关政策正常调整在职及离退休人员经费，新增疫情防控以及疫情期间稳岗稳就业等专项资金。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6,886.2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5,689.11 万元，占 92.91%；卫生健康（类）支出 528.47 万元，占 3.13%；节能环保（类）支出 500.00 万元，占 2.96%；住房保障（类）支出 168.64 万元，占 1.00%。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715.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886.2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65.69 万元，项目支出 15,520.53 万元。剔除财政专项资金后 2020 年度支出决算为 2,704.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7.68%，其中：基本支出 1,365.69 万元，项目支出 1,338.79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38 万元，主要用于聘用人员工资，在职人员体检费及委派会计经费。

2. 综合业务管理 50.21 万元，主要成效：**多措并举切实保障重点群体就业。**全力落实“学子留汉”工程，把高校毕业生就业作为重中之重，持续大学毕业生就业服务云招聘和进高校活动，丰富大学生择业渠道和途径，累计发布高薪岗位近 1.2 万个。**抓好公共就业服务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借助“湖北公共招聘网·江岸区”平台举办线上招聘会 21 场，举办线下招聘会 11 场，发布岗位 1.79 万个。开展就业创业培训进园区、进企业、进高校、进社区活动，今年来已完成就业创业培训 3166 人。**全力做好人才人事工作。**评选出 2019 年江岸区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50 名。25 人荣获武汉市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及市政府专家津贴荣誉。全区累计 50 家企业获得“千企万人”资格认定。人事考试安全运行，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及各专项招聘圆满完成。

3. 劳动保障监察 50.00 万元，主要成效：抓好在建工程项目“四项制度”建设，2020 年全区 48 个在建项目实现了农民工用工实名制、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工资保证金覆盖率 100%，总

承包单位代发工资覆盖率 91%。2020 年累计为 898 名农民工追发工资 687.83 万元。

4. 就业管理事务 58.00 万元, 主要成效: 完成全年新增就业人数 20592 人, 市级目标值为 20500 人; 城镇登记失业率 3.01%, 控制在市级目标值 3.6% 以内。完成新增高校毕业生就业人数 17826 人, 市级目标值为 17000 人。全年新增创业 4133 人, 创业带动就业 11500 人, 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就业政策覆盖率 1.84%, 超过全市平均覆盖率 1.70%。

5.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82.00 万元, 主要成效: 创新服务方式, 充分利用“在线调解平台”化解疫情期间劳动争议, 推行“午(晚)间仲裁庭”和“假日仲裁庭”制度, 实现服务“不打烊”、工作“不断档”、维权“不掉线”。2020 年以来共受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 2132 件, 已结案 1957 件, 仲裁结案率 90%, 为 1957 名劳动者追偿劳动报酬、社会保险损失、经济补偿(赔偿)金等涉案金额共计 1543 万元。

6.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18.89 万元, 主要成效: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切实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 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 局党委始终把加强意识形态工作作为重要政治责任, 把意识形态工作与人力资源业务工作紧密结合, 制定并落实《区人力资源局 2020 年意识形态工作要点》, 定期分析研判意识形态工作落实情况, 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

7. 就业补助支出 13,926.00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补贴 10,096.00 万元，公益性岗位补贴 3,760.00 万元，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70.00 万元。

8. 其他生活救助支出 255.74 万元，主要成效：进一步改善民生，妥善解决社会历史遗留问题，做好支农返汉人员帮扶工作，极大改善了支农返汉人员的生活困难，让支农返汉人员更有获得感。

9. 卫生健康支出 400.30 万元，主要成效：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让党旗在防控疫情斗争第一线高高飘扬”的重要指示精神，全体党员第一时间下沉新村街道铁南等 3 个社区，筑起疫情阻击战的坚固防线。选派 6 名党员参与长江新城方舱医院、康复驿站、宁夏援鄂医疗队的服务保障工作，完成返汉人员、滞汉人员服务保障任务，用实际行动为打赢武汉保卫战贡献力量。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逐类分析，简述本部门使用科目）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443.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689.11 万元。剔除财政专项资金后年初预算为 1,443.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07.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4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正常增长。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19.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8.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40.4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

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根据疫情防控要求，我单位承担相关疫情防控工作，新增疫情防控资金。

3. 节能环保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0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工作要求，新增相关资金。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51.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8.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34%，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基数调整导致的正常增长。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65.6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315.7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49.9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江岸区人力资源局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江岸区人力资源局本级及1个参公事业单位、2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1.0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0万元，无出境费用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公务用车改革，取消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比预算减少1.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开展对外公务活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0万元，本年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0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度江岸区人力资源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9.94万元，比2019年度增加2.07万元，增长4.32%。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增长使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度江岸区人力资源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7.4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4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3.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7.4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4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42%。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江岸区人力资源局无共有车辆。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3个，资金19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4.19%。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比较合理、绩效目标比较明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计划性较强，整体发挥社会效益明显，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绩效目标。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本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16,886.22万元，评价情况来看，聚焦稳就业保就业这个重点，以保促稳、稳中求进，在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上积极作为、勇于担当，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绩。牵头完成全区就业工作，牵头完成全区拖欠农民工工资根治工作，牵头

完成全区非营利性服务业工资总额增长 8%工作。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岸区人力资源局					
基本支出总额 (万元)		1,365.69		项目支出总额		15,520.53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16.886.22	16,886.22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2 (19分)		惠民惠企政策落地落实、深入开展“送政策送服务稳就业”专项活动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员数量(灵活就业人员及企业)		——	11547	2
		数量指标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		——	1721	2
		质量指标	各项补贴发放准确率		——	100%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		—	100%	3
		社会效益指标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		—	100%	3
		生态效益指标	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		3.6%	3.01%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	95%	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就业扶持政策经办服务满意率		—	95%	2
年度绩效目标 2 (19分)		拓宽招才引智渠道，优化人才队伍结构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及各专项招聘安全运行		——	完成	2
		数量指标	建立大学生实习基地		——	132家	2
		质量指标	工资调整政策落实到位率		——	100%	2
		成本控制	预算执行率		97%≤执行率 ≤100%	97%≤执行率 ≤100%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规定的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兑现率	——	100%	2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百万大学生留汉工程，服务高端人才推动经济增长	——	良好	3
		可持续影响	不断完善服务质量，提升服务水平	——	较上一年度提升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以上	3
年度绩效目标 3 (40 分)		加强劳动保障监察案件办理，强化仲裁办案规范，进一步促进劳资关系和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劳动用工年检	4500	6100 次	3
		数量指标	仲裁受理案件	——	2132 件	3
		质量指标	监察法定结案率	96%	98%	3
		质量指标	仲裁结案率	82%	90.8%	3
		成本控制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执行率 ≤100%	97%≤执行 率≤100%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双方或多方当事人合法权益	良好	良好	5
		社会效益指标	发展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推动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进程	正面影响	正面影响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依法依规、和谐办案、及时化解矛盾、有效解决劳资纠纷	高度可持续影响力	100%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把矛盾解决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	高度可持续影响力	100%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良好	良好	5
总分		98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3 个一级项目。

1.劳动保障监察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00 万元,执行数为 5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主要产出和效果:抓好在建工程项目“四项制度”建设,2020 年全区 48 个在建项目实现了农民工用工实名制、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工资保证金覆盖率 100%,总承包单位代发工资覆盖率 91%。2020 年累计为 898 名农民工追发工资 687.83 万元。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预算执行,合理计划安排,注重跟踪管理。

2.就业管理事务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8.00 万元,执行数为 58.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主要产出和效果:完成全年新增就业人数 20592 人,市级目标值为 20500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 3.01%,控制在市级目标值 3.6%以内。完成新增高校毕业生就业人数 17826 人,市级目标值为 17000 人。全年新增创业 4133 人,创业带动就业 11500 人,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就业政策覆盖率 1.84%,超过全市平均覆盖率 1.70%。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预算执行,合理计划安排,注重跟踪管理。

3.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2.00 万元,执行数为 8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主要产出和效果:创新服务方式,充分利用“在线调解平台”化解疫情期间劳动争议,推行“午(晚)间仲裁庭”和“假日仲裁庭”制度,实现服务“不打烊”、工作“不断档”、维权“不掉线”。

2020 年以来共受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 2132 件，已结案 1957 件，仲裁结案率 90%，为 1957 名劳动者追偿劳动报酬、社会保险损失、经济补偿（赔偿）金等涉案金额共计 1543 万元。进一步强化预算执行，合理计划安排，注重跟踪管理。

项目名称		劳动保障监察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江岸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劳动保障监察大队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0	50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 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产出指 标 (40 分)	数量指标	完成劳动用工年检		4500	6100 次	10
		质量指标	法定结案率		96%	98%	10
		时效指标	各类劳动投诉举报案件 处理率		96%	96%	10
		成本指标	双随机一公开检查		26 户	26 户	10
		完成及时率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完成	完成	10
	效益指 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构建和谐稳定的劳资关系		良好	良好	9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效益指标	依法依规、和谐办案、 及时化解矛盾、有效解 决劳资纠纷		高度可持 续影响力	100%	9
		预算执行率	97%≤执行率≤100%		98%	100%	2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维护双方或多方当事人 合法权益		良好	良好	9
总分	97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名称		就业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江岸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8	58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 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员数量（灵活就业人员）			—	11547		3
			享受社会保险补贴人员数量（企业）			—	1129		3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员数量			—	1721		4
		质量指标	社会保险补贴发放准确率			—	100%		5
			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			—	100%		5
		时效指标	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			—	95%		4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	95%		4
		成本指标	社会保险补贴人均标准			—	企业 923.73 元/月；灵活就业 673.17 元/月		5
			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	1750 元/月		5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20500	20592		7
			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2950	3341		7
			就业困难人员就业人数			2600	2776		6
		社会效益指标	零就业家庭帮扶率			—	100%		5
			因就业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			—	100%		5
		生态效益指标	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			3.6%	3.01%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	95%		9
			就业扶持政策经办服务满意率			—	95%		9

			就业扶持政策经办服务满意率	一	95%	9
总分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项目名称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江岸区人力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公室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2.00	82.00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		-	2132 件	20
		质量指标	仲裁结案率		82%	90.8%	10
		质量指标	仲裁调解率		50%	61.1%	10
	效益指标 （4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双方当事人合法权益		良好	良好	10
		社会效益指标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良好	良好	9
		完成时效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完成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 效益指标	有效解决劳资纠纷，积极化解各类矛盾		可持续	可持续	8
总分	97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1.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了单位内部科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

2.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绩效工作稳步推进

一是牵头完成全区就业工作。完成全年新增就业人数 20592 人，市级目标值为 20500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 3.01%，控制在市级目标值 3.6%以内。完成新增高校毕业生就业人数 17826 人，市级目标值为 17000 人。全年新增创业 4133 人，创业带动就业 11500 人，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就业政策覆盖率 1.84%，超过全市平均覆盖率 1.70%。就业综合指数排名预计中心城区前三名。

二是牵头完成全区拖欠农民工工资根治工作。抓好在建工程项目“四项制度”建设，2020 年全区 48 个在建项目实现了农民工用工实名制、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工资保证金覆盖率 100%，总承包单位代发工资覆盖率 91%。2020 年累计为 898 名农民工追发工资 687.83 万元。预计全年排名中心城区前三名。

三是牵头完成全区非营利性服务业工资总额增长 8%工作。我区 2020 年度非营利性服务业工资总额增幅为 8.9%，预计全年中心城区排名第二。

二、重点任务全面发展

多措并举切实保障重点群体就业。全力落实“学子留汉”工程，把高校毕业生就业作为重中之重，持续大学毕业生就业服务云招聘和进高校活动，丰富大学生择业渠道和途径，累计发布高薪岗位近 1.2 万个。建立大学生实习实训基地 132 家，发放大学生实习实训补贴、顶岗实习补贴 593 人共计 47 万元。开展“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活动，1300 余名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实现就业创业。加大岗位开发力度，2020 年全区招募选聘“三支一扶”大学生 8 人，新增教育、卫生系统事业单位专项招聘计划 74 人、社区工作者招聘计划 100 余名。全力做好退捕渔民就业安置工作，我区 6 名劳动年龄内有就业意愿的退捕渔民全部实现就业。**抓好公共就业服务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借助“湖北公共招聘网·江岸区”平台举办线上招聘会 21 场，举办线下招聘会 11 场，发布岗位 1.79 万个。开展就业创业培训进园区、进企业、进高校、进社区活动，今年来已完成就业创业培训 3166 人。大规模开展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支持企业以训稳岗。2020 年共受理以工代训企业 437 家，职工共计 2.57 万人，发放补贴 3570.05 万元。**全力做好人才人事工作。**评选出 2019 年江岸区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50 名。25 人荣获武汉市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及市政府专家津贴荣誉。全区累计 50 家企业获得“千企万人”资格认定。人事考试安全运行，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及各专项招聘圆满完成。扎实推进工资福利与表彰奖励工作，全力推进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政策落实，制定《江岸区保障义务教育教师

工资待遇实施方案》，完成了 2019 年度义务教育教师比较绩效工资兑现。**积极化解劳动争议纠纷。**创新服务方式，充分利用“在线调解平台”化解疫情期间劳动争议，推行“午（晚）间仲裁庭”和“假日仲裁庭”制度，实现服务“不打烊”、工作“不断档”、维权“不掉线”。2020 年以来共受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 2132 件，已结案 1957 件，仲裁结案率 90%，为 1957 名劳动者追偿劳动报酬、社会保险损失、经济补偿（赔偿）金等涉案金额共计 1543 万元。

三、积极投身抗疫大局

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让党旗在防控疫情斗争第一线高高飘扬”的重要指示精神，全体党员第一时间下沉新村街道铁南等 3 个社区，筑起疫情阻击战的坚固防线。选派 6 名党员参与长江新城方舱医院、康复驿站、宁夏援鄂医疗队的服务保障工作，完成返汉人员、滞汉人员服务保障任务，用实际行动为打赢武汉保卫战贡献力量。高质量完成国家、省、市三级抗疫表彰对象汇总、上报、衔接、参会等工作，牵头承办区抗疫表彰大会，进一步激发党员干部务实创新、干事创业的高昂热情。在区委外事办的统一领导下，抽调优秀党员干部 30 余人组建区境外返汉人员工作专班，共接收管理境外返（来）汉人员 2504 名，其中实施集中隔离观察 538 余人。做到“零感染、零事故、零投诉、零差错”，有效保障和巩固全区防疫成果。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贯穿于全面从严治党的全过程，教育引导全体宣传干部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已完成
2	稳步推进就业工作	惠民惠企政策落地落实，用好用足各类就业补贴政策，着力扩大中小微企业的覆盖面，深入辖区创业孵化基地、创业园区进行就业政策宣讲，提振企业用工信心，加强公益性岗位管理营造浓厚氛围，加大创业就业政策落实力度；提供专业化服务，积极推进就业创业，大力开展公共就业服务活动。	已完成
3	充分激发人才活力	拓宽招才引智渠道，优化人才队伍结构，继续深入实施百万大学生留汉创业就业工程，积极落实各项补助政策。	已完成
4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创新服务方式，充分利用“在线调解平台”化解疫情期间劳动争议，推行“午（晚）间仲裁庭”和“假日仲裁庭”制度，实现服务“不打烊”、工作“不断档”、维权“不掉线”。	已完成

5	积极投身抗疫大局	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让党旗在防控疫情斗争第一线高高飘扬”的重要指示精神，全体党员第一时间下沉新村街道铁南等 3 个社区，筑起疫情阻击战的坚固防线。	已完成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综合业务管理（项）：反映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方面综合性管理事务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反映劳动保障监察事务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项）：反映就业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项）：反映劳动关系和维权事务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

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反映财政用于符合条件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就业的社会保险补贴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反映财政用于符合条件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的岗位补贴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就业补助方面的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财政用于死亡抚恤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反映财政用于城市生活救助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
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6、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应急处理(项): 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17、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
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
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8、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9、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
支出

20、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
支出(项): 反映其他用于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2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部和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
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
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